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578號

電話：(07)383-818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74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74~77	二九
(八) 質抵押資產	77	三十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7~78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8	三二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8~79	三三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9~80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8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80	三四
(十三) 部門資訊	81~82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 國 倫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

示意見。

茲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一、風險說明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年度受產業環境及景氣等因素影響，銷貨收入較上年度減少，惟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卻未顯減少，且毛利率明顯增加，是以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主要風險在於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因舞弊而產生之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一) 主要針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對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認列的客戶主檔控制、訂單、出貨、會計入帳及收款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二) 取得重要客戶基本資料表並與公開可得資訊之負責人、經營項目、營業地址等項目查核，並分析授信額度與客戶規模有無異常情形。
- (三) 分析主要客戶銷售金額、毛利率及交易條件之合理性。
- (四) 自特用材料事業部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收取貨款證明或出貨證明文件，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五) 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中，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309,271 千元及 1,229,360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 2%，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254,845 千元及 214,645 千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 17% 及 24%。

長興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

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會計師 龔俊吉



龔俊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6,009,646		11	\$ 6,085,433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七及三十)	4,489,199		8	3,149,642		6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七及二九)	57,038		-	38,8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七及三十)	10,591,238		20	11,361,017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五、七及二九)	223,637		1	233,65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九)	970,352		2	995,128		2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7,181,706		13	7,917,850		1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九)	-		-	9,24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	66,950		-	241,78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二四及二九)	637,750		1	634,01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227,516</u>		<u>56</u>	<u>30,666,571</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2,483		-	7,34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743,309		1	716,03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2,287,302		4	2,096,831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二九及三十)	17,435,546		33	18,792,384		3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1,037,179		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七)	1,112,377		2	52,744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343,782		1	385,27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四)	410,040		1	411,6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十六及二九)	187,195		-	1,231,49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3,569,213</u>		<u>44</u>	<u>23,693,708</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53,796,729</u>		<u>100</u>	<u>\$ 54,360,27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 4,414,613		8	\$ 5,145,654		10
2150	應付票據	213,498		-	116,847		-
2170	應付帳款	4,311,495		8	3,132,664		6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2,051,189		4	2,122,77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四)	204,777		-	211,60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45,281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4,546,891		9	3,676,052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附註二二)	40,906		-	77,20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828,650</u>		<u>29</u>	<u>14,482,801</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九)	2,994,192		6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8,929,545		17	14,165,861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四)	2,724,374		5	2,826,482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108,75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五、十四及二十)	1,291,478		2	1,259,966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6,048,344</u>		<u>30</u>	<u>18,252,309</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31,876,994</u>		<u>59</u>	<u>32,735,110</u>		<u>6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2,402,795		23	12,402,795		23
3200	資本公積	356,046		1	356,04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42,840		7	3,787,78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0,893		1	426,9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645,452		11	4,540,412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099,185		19	8,755,131		16
3400	其他權益	(1,442,689)		(3)	(510,893)		(1)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1,415,337</u>		<u>40</u>	<u>21,003,079</u>		<u>39</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	504,398		1	622,090		1
3XXX	權益總計	<u>21,919,735</u>		<u>41</u>	<u>21,625,169</u>		<u>4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3,796,729</u>		<u>100</u>	<u>\$ 54,360,279</u>		<u>100</u>

董事長：高國倫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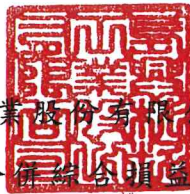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 40,363,238	100	\$ 43,300,1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三及二九）	32,506,285	81	36,020,316	83
5900	營業毛利	7,856,953	19	7,279,839	17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113,936	5	2,155,446	5
6200	管理費用	2,078,380	5	1,940,71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68,464	3	1,292,74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8,877)	-	77,9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21,903	13	5,466,834	13
6900	營業利益	2,335,050	6	1,813,00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二九）	386,927	1	355,6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九及二三）	418,056	1	51,402	-
704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附註三三）	(4,563)	-	26,94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500,512)	(1)	(577,00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四）	278,973	-	193,9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8,881	1	50,966	-
7900	稅前淨利	2,913,931	7	1,863,97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485,850)	(1)	(371,64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428,081	6	1,492,323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95,636)	-	(\$ 8,1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66,030	-	(161,312)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	-	1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3,070	-	20,50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85,454)	(2)	(434,930)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53,883)	-	(16,27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945,873)	(2)	(600,01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82,208</u>	<u>4</u>	<u>\$ 892,306</u>	<u>2</u>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66,356		\$ 1,550,515	
8620	非控制權益	(38,275)		(58,192)	
8600		<u>\$ 2,428,081</u>		<u>\$ 1,492,323</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31,715		\$ 952,243	
8720	非控制權益	(49,507)		(59,937)	
8700		<u>\$ 1,482,208</u>		<u>\$ 892,30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1.99		\$ 1.25	
9850	稀 釋	1.98		1.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母 公 司		其 他 主 體		之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資 產	負 債	資 產	負 債	資 產	負 債			
A1	普通股本	\$11,591,397					\$ 58,382	\$ 561,351	\$ 21,068,111
A3	發行股票溢價	\$ 309,017					30,129		127,500
A4	庫藏股票交易	\$ 19,642					88,511		20,634,260
A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之淨值之變動	\$ 31,241							
B1	107年1月1日餘額								
B5	107年1月1日重編之影響數								
B9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D1	106年度盈餘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D3	法定盈餘公積								
D5	現金股利-每股0.5元								
D5	現金股利-每股0.7元								
D1	107年度淨利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二一)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一)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B1	107年12月31日重編之影響數								
B3	107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B5	107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D1	108年度淨利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二一)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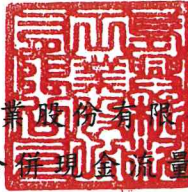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913,931	\$ 1,863,97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65,252	1,827,300
A20200	攤銷費用	52,666	39,03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8,877)	77,93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6,549)	(1,663)
A20900	利息費用	500,512	577,007
A21200	利息收入	(120,498)	(112,028)
A21300	股利收入	(23,945)	(49,5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8,973)	(193,96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46,027)	9,422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480,640)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67,53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792	81,540
A29900	其他	(99)	26,09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2	732
A31130	應收票據	(1,339,557)	(394,31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8,223)	(16,345)
A31150	應收帳款	541,424	361,1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40	9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123	88,797
A31200	存貨	705,352	(196,8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348	339,991
A32130	應付票據	96,651	75,835
A32150	應付帳款	1,278,201	(396,8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4,267	(28,2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010	28,297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6,831)	(111,8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61,482	3,728,8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5,995	114,59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8,932	189,1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0,227)	(649,52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0,038)	(499,7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46,144</u>	<u>2,883,25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5,905	\$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33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626)	(101,815)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0,455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89,88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1,487)	(2,478,8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167	24,662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6,442	86,76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797)	(101,511)
B061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37,59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74,830	55,65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0,709	50,4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5,384)	(2,190,8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31,282)	(872,539)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0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823,508	19,616,62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120,166)	(20,954,094)
C018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	211,77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7,341	9,407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3,81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1,06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16,252)	(579,570)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68,185)	120,67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16,103)	(2,451,52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0,444)	(139,583)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5,787)	(1,898,7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85,433	7,984,17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09,646	\$ 6,085,4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毛惠寬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3 年 12 月，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品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以及經營一般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3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於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係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係適用於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得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0.86%~6.6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232,717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24,885)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207,832</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169,748
加：107 年 12 月 31 日應付租賃款（不含適用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豁免之金額）	<u>30,895</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200,643</u>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4.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首 次 適 用 重 編 前 金 額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108 年 1 月 1 日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 1,004,213	(\$ 1,004,21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19	(28,919)	-
使用權資產	<u>-</u>	<u>1,202,880</u>	<u>1,202,880</u>
資產影響	<u>\$ 1,033,132</u>	<u>\$ 169,748</u>	<u>\$ 1,202,880</u>

(接次頁)

(承前頁)

	1 0 8 年 1 月 1 日 首 次 適 用 重 編 前 金 額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租賃負債—流動	\$ -	\$ 65,238	\$ 65,23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35,405	135,405
應付租賃款—流動	3,831	(3,831)	-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7,064	(27,064)	-
負債影響	<u>\$ 30,895</u>	<u>\$ 169,748</u>	<u>\$ 200,643</u>

(二) 109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

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及子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

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八及九。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之組成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及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108年起，供轉租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結束自用日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以下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係預期主要將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

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逾期天數評估發生違約之風險，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內部或外部資訊評估12個月內發生違約之風險。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及子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應付款項及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銷貨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勞務服務主係提供後勤支援服務，勞務服務對價係依合約約定之計算基礎依照一定比率收取，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七) 租賃

108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租賃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度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為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由於部分盈餘未來預計用於擴展國外營運，短期間內不擬匯回。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主要視未來擴展營運之規模大小而定，若未來實際投資金額少於預期，可能會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況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

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140	\$ 11,9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16,535	3,290,80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u>3,280,971</u>	<u>2,782,702</u>
	<u>\$6,009,646</u>	<u>\$6,085,433</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4,489,199</u>	<u>\$ 3,149,642</u>
應收票據－關係人	<u>\$ 57,038</u>	<u>\$ 38,815</u>
應收帳款	\$ 10,804,812	\$ 11,633,903
減：備抵損失	(<u>213,574</u>)	(<u>272,886</u>)
	<u>\$ 10,591,238</u>	<u>\$ 11,361,01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1,780	\$ 239,820
減：備抵損失	(<u>8,143</u>)	(<u>6,168</u>)
	<u>\$ 223,637</u>	<u>\$ 233,652</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客戶過去收款經驗、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	逾	逾	逾	逾	超過	計
	期	0 ~ 30 天	31 ~ 90 天	91 ~ 180 天	180 天	合	
總帳面金額	\$13,475,968	\$ 1,333,739	\$ 479,491	\$ 142,791	\$ 150,840	\$15,582,82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0,937</u>)	(<u>11,807</u>)	(<u>20,083</u>)	(<u>30,547</u>)	(<u>148,343</u>)	(<u>221,717</u>)	
攤銷後成本	<u>\$13,465,031</u>	<u>\$ 1,321,932</u>	<u>\$ 459,408</u>	<u>\$ 112,244</u>	<u>\$ 2,497</u>	<u>\$15,361,11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逾	逾	逾	逾	計
	逾	0 ~ 30	31 ~ 90	91 ~ 180	181 ~ 360	超過	
	期	天	天	天	天	天	合
總帳面金額	\$12,542,766	\$ 1,530,613	\$ 585,745	\$ 184,253	\$ 218,803	\$15,062,18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2,764</u>)	(<u>11,071</u>)	(<u>23,140</u>)	(<u>41,076</u>)	(<u>191,003</u>)	(<u>279,054</u>)	
攤銷後成本	<u>\$12,530,002</u>	<u>\$ 1,519,542</u>	<u>\$ 562,605</u>	<u>\$ 143,177</u>	<u>\$ 27,800</u>	<u>\$14,783,12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279,054	\$225,411
本年度提列(迴轉)	(38,877)	77,931
本年度沖銷	(11,601)	(19,560)
外幣換算差額	(<u>6,859</u>)	(<u>4,728</u>)
年底餘額	<u>\$221,717</u>	<u>\$279,054</u>

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八，而應收票據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八、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2,685,571	\$3,341,102
物 料	178,990	216,823
製 成 品	4,159,467	4,103,832
在途存貨	<u>157,678</u>	<u>256,093</u>
	<u>\$7,181,706</u>	<u>\$7,917,850</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2,506,285 千元及 36,020,316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30,792 千元及 81,540 千元。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土地	<u>\$ -</u>	<u>\$ 9,243</u>

基於資產管理及財務規劃之考量，本公司 107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位於高雄市大寮區之土地（原列入投資性不動產下），是以於 107 年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是項資產已於 108 年 2 月出售予非關係人並完成過戶，扣除土地增值稅後淨處分利益為 420,438 千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66,950</u>	<u>\$241,780</u>

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	<u>\$12,483</u>	<u>\$ 7,341</u>

十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94,947	\$393,902
未上市(櫃)股票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	-	41,556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010	37,707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96	24,450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69	4,331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609
	<u>556,022</u>	<u>504,555</u>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TBG Diagnostics Limited	22,799	49,643
未上市(櫃)股票		
Grace THW Holdings Limited	164,488	130,624
權利證書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	-	31,215
	<u>187,287</u>	<u>211,482</u>
	<u>\$743,309</u>	<u>\$716,037</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 明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Eternal Holdings Inc.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Mixville Holdings Inc.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100	100	
	Nikko-Materials Co., Ltd.	從事乾膜光阻及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75	75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62.80	62.80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96.71	96.71	註 1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90	90	
	Elga Europe S.r.l.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72.68	72.68	註 2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	100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100	100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E-Chem Corp.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租賃、產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業務	100	100	
E-Chem Corp.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酸之酯類、其他甲基丙烯酸之酯類之產銷業務	90	90	
Mixville Holdings Inc.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	1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100	100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態感光防焊阻劑及印製電路板行業相關輔助材料	100	100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不飽和聚酯樹脂相關業務	100	100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100	100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和生產乾膜光阻、防焊乾膜類電子專用材料、研發樹脂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100	100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100	100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及相關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100	100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60	60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	100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技術服務	100	100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乾膜光阻劑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84.06	84.06	
	Elga Europe S.r.l.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22.32	22.32	註2
	長興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氟碳樹脂、聚酯樹脂材料之銷售	100	100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乾膜光阻劑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15.94	15.94	
Nikko-Materials Co., Ltd.	Nikko Mechanics Co., Ltd.	各種產業機械、工作機械設計製作及販賣	80	80	

註1：107年12月底經該公司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108年8月經高雄地方法院准予清算完結。

註2：本公司於107年度對其現金增資2,375千歐元(84,241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增資前後綜合持股皆為95%。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2,287,302	\$2,101,788
投資合資	<u>-</u>	<u>(4,957)</u>
	<u>\$2,287,302</u>	<u>\$2,096,83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		
投資關聯企業	(\$ 2,296)	\$ -
投資合資	<u>(26,299)</u>	<u>-</u>
	<u>(\$ 28,595)</u>	<u>\$ -</u>

(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287,302</u>	<u>\$2,101,788</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14,523	\$221,822
其他綜合損益	<u>(54,093)</u>	<u>(15,713)</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260,430</u>	<u>\$206,109</u>

上述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2,122,197</u>	<u>\$2,178,41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7 年 5 月對原列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 Polymer Instrumentation and Consulting Services, Ltd. (Polymics Ltd.) 增加持股至 30%，取得重大影響力並採用權益法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之綜合持股為 50%，惟對該公司未具有控制力而採用權益法，因此不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

投資合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4,957</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7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7,855)
其他綜合損益	(<u> 37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8,230</u>)

子公司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對杭州永信洋光電材料有限公司之出資比例為 51%，惟依據合資協議判斷子公司對該公司為聯合控制，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108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2,296)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26,299</u>)
	(<u>\$ 28,59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8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35,550)
其他綜合損益	210
綜合損益總額	(<u>\$ 35,340</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已超過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依規定將其權益沖減至零後，針對相關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並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與揭露。

上述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及所在地區，參閱附表八及九。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淨額	\$ 2,723,150	\$ 5,814,166	\$ 6,653,866	\$ 672,805	\$ 456,207	\$ 301,543	\$ 2,170,647	\$ 18,792,384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23,150	\$ 10,922,989	\$ 20,350,691	\$ 1,470,005	\$ 1,459,517	\$ 780,810	\$ 2,170,647	\$ 39,877,809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	-	-	-	-	(35,874)	-	(35,874)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723,150	10,922,989	20,350,691	1,470,005	1,459,517	744,936	2,170,647	39,841,935	
增添	-	1,705,322	1,022,328	78,563	146,146	162,427	(953,094)	2,161,692	
處分	-	(106,866)	(380,196)	(20,186)	(116,556)	(22,581)	-	(646,38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	-	(1,063,199)	-	-	-	-	-	(1,063,199)	
匯率影響數	(9,397)	(277,501)	(405,422)	(28,161)	(13,824)	(22,109)	(11,999)	(768,41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713,753	\$ 11,180,745	\$ 20,587,401	\$ 1,500,221	\$ 1,475,283	\$ 862,673	\$ 1,205,554	\$ 39,525,6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5,108,823	\$ 13,696,825	\$ 797,200	\$ 1,003,310	\$ 479,267	\$ -	\$ 21,085,425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	-	-	-	-	(6,955)	-	(6,955)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5,108,823	13,696,825	797,200	1,003,310	472,312	-	21,078,470	
折舊費用	-	535,607	1,097,828	66,908	100,094	61,082	-	1,861,519	
處分	-	(70,639)	(249,964)	(18,445)	(91,312)	(21,391)	-	(451,751)	
匯率影響數	-	(108,613)	(254,979)	(12,583)	(8,945)	(13,034)	-	(398,15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5,465,178	\$ 14,289,710	\$ 833,080	\$ 1,003,147	\$ 498,969	\$ -	\$ 22,090,084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2,713,753	\$ 5,715,567	\$ 6,297,691	\$ 667,141	\$ 472,136	\$ 363,704	\$ 1,205,554	\$ 17,435,546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淨額	\$ 2,739,777	\$ 5,529,325	\$ 5,858,544	\$ 523,785	\$ 462,046	\$ 279,562	\$ 3,073,210	\$ 18,466,249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39,777	\$ 10,317,482	\$ 19,003,472	\$ 1,281,760	\$ 1,427,589	\$ 721,974	\$ 3,073,210	\$ 38,565,264	
增添	-	962,763	2,039,490	226,375	103,116	90,497	(890,925)	2,531,316	
處分	-	(102,255)	(504,144)	(23,246)	(62,439)	(26,452)	(282)	(718,818)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	(17,057)	(139,668)	-	-	-	-	-	(156,725)	
匯率影響數	430	(115,333)	(188,127)	(14,884)	(8,749)	(5,209)	(11,356)	(343,22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723,150	\$ 10,922,989	\$ 20,350,691	\$ 1,470,005	\$ 1,459,517	\$ 780,810	\$ 2,170,647	\$ 39,877,8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4,788,157	\$ 13,144,928	\$ 757,975	\$ 965,543	\$ 442,412	\$ -	\$ 20,099,015	
折舊費用	-	533,743	1,066,346	66,357	98,248	62,200	-	1,826,894	
處分	-	(65,306)	(414,756)	(21,162)	(55,010)	(22,568)	-	(578,80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	-	(108,279)	-	-	-	-	-	(108,279)	
匯率影響數	-	(39,492)	(99,693)	(5,970)	(5,471)	(2,777)	-	(153,40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5,108,823	\$ 13,696,825	\$ 797,200	\$ 1,003,310	\$ 479,267	\$ -	\$ 21,085,42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723,150	\$ 5,814,166	\$ 6,653,866	\$ 672,805	\$ 456,207	\$ 301,543	\$ 2,170,647	\$ 18,792,38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倉儲設備	5 至 20 年
試驗設備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2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本公司持有土地（含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分別於 69 年、79 年、86 年及 93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土地之重估增值總額皆為 1,977,218 千元。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893,794
房屋及建築	88,425
機器設備	26,514
其他設備	<u>28,446</u>
	<u>\$1,037,179</u>
	<u>108 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7,91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3,993
房屋及建築	44,952
機器設備	8,406
其他設備	<u>7,001</u>
	<u>\$ 84,352</u>

另部分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相關使用權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七。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5,281</u>
非流動	<u>\$108,75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0.93~6.66
房屋及建築	0.86~5.35
機器設備	1.67~4.40
其他設備	0.86~5.3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租賃協議為土地使用權合約，使用期限為50至56年。107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之餘額為1,093,000千元，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107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26,092千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108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7,699</u>
所有租賃協議之現金流出總額（包含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u>\$100,731</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08年度

	土	地	房	屋	使用權資產合	計
	土	地使	用	權及	建	築
108年1月1日淨額	<u>\$ 17,057</u>	<u>\$ 4,690</u>	<u>\$ 30,997</u>	<u>\$ -</u>	<u>\$ 52,744</u>	
成						
108年1月1日餘額	\$ 17,057	\$ 6,590	\$ 139,680	\$ -	\$ 163,327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	(6,590)	-	4,690	(1,900)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7,057	-	139,680	4,690	161,4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1,063,199	-	1,063,199	
使用權資產轉入	-	-	-	71,569	71,569	
匯率影響數	-	-	(55,635)	(3,758)	(59,39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57</u>	<u>\$ -</u>	<u>\$1,147,244</u>	<u>\$ 72,501</u>	<u>\$1,236,802</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房屋及建築使用權資產				合計
	土	地	房	屋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900	\$ 108,683	\$ -	\$ 110,583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	(1,900)	-	-	(1,900)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108,683	-	108,683
折舊費用	-	-	18,056	1,325	19,381
使用權資產轉入	-	-	-	877	877
匯率影響數	-	-	(4,441)	(75)	(4,51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22,298	\$ 2,127	\$ 124,425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7,057	\$ -	\$ 1,024,946	\$ 70,374	\$ 1,112,377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淨額	土地、房屋及建築使用權				合計
	土	地	房	屋	
107年1月1日淨額	\$ 9,243	\$ -	\$ -	\$ -	\$ 9,243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9,243	\$ -	\$ -	\$ -	\$ 9,24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7,057	-	139,668	-	156,725
自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入	-	6,589	-	-	6,589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九)	(9,243)	-	-	-	(9,243)
匯率影響數	-	1	12	-	1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7,057	\$ 6,590	\$ 139,680	\$ -	\$ 163,32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折舊	-	12	394	-	40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108,279	-	108,279
自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轉入	-	1,888	-	-	1,888
匯率影響數	-	-	10	-	1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900	\$ 108,683	\$ -	\$ 110,583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7,057	\$ 4,690	\$ 30,997	\$ -	\$ 52,744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15 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第 1 年	\$193,599
第 2 年	203,333
第 3 年	173,227
第 4 年	85,852
第 5 年	62,608
超過 5 年	<u>222,593</u>
	<u>\$941,212</u>

除子公司位於中國部分之使用權資產與房屋及建築 108 年之公允價值經獨立評值人員評價外，其餘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值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收益法。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747,204 千元及 403,682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33 年
使用權資產	34~36 年

十八、無形資產

108 年度

	商	譽	發展技術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76,159</u>	<u>\$ 101,538</u>	<u>\$ 76,790</u>	<u>\$ 82,391</u>	<u>\$ 48,401</u>	<u>\$ 385,279</u>	
<u>成</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159	\$ 127,513	\$ 104,038	\$ 82,736	\$ 139,804	\$ 530,250	
增 添	-	-	-	-	10,797	10,797	
除 列	-	-	-	-	(6,445)	(6,445)	
匯率影響數	(309)	-	-	-	(15,434)	(15,74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850</u>	<u>\$ 127,513</u>	<u>\$ 104,038</u>	<u>\$ 82,736</u>	<u>\$ 128,722</u>	<u>\$ 518,85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975	\$ 27,248	\$ 345	\$ 91,403	\$ 144,971	
攤銷費用	-	14,168	14,863	4,137	17,339	50,507	
除 列	-	-	-	-	(6,445)	(6,445)	
匯率影響數	-	-	-	-	(13,956)	(13,95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0,143</u>	<u>\$ 42,111</u>	<u>\$ 4,482</u>	<u>\$ 88,341</u>	<u>\$ 175,077</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5,850</u>	<u>\$ 87,370</u>	<u>\$ 61,927</u>	<u>\$ 78,254</u>	<u>\$ 40,381</u>	<u>\$ 343,782</u>	

107 年度

	商	譽	發展技術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合 計
107年1月1日淨額	\$ 73,984	\$ 115,706	\$ 91,653	\$ -	\$ 36,671	\$ 318,014	
成							
107年1月1日餘額	\$ 73,984	\$ 127,513	\$ 104,038	\$ -	\$ 131,758	\$ 437,293	
增 添	-	-	-	82,736	18,775	101,511	
除 列	-	-	-	-	(7,745)	(7,745)	
匯率影響數	2,175	-	-	-	(2,984)	(80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6,159	\$ 127,513	\$ 104,038	\$ 82,736	\$ 139,804	\$ 530,25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1,807	\$ 12,385	\$ -	\$ 95,087	\$ 119,279	
攤銷費用	-	14,168	14,863	345	6,747	36,123	
除 列	-	-	-	-	(7,745)	(7,745)	
匯率影響數	-	-	-	-	(2,686)	(2,68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975	\$ 27,248	\$ 345	\$ 91,403	\$ 144,971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76,159	\$ 101,538	\$ 76,790	\$ 82,391	\$ 48,401	\$ 385,279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測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現金產生單位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折算而得。基於此評估結果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未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攤銷費用係以下列直線基礎計提：

發展技術	9 年
客戶關係	7 年
電腦軟體	20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20 年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利率區間 (%)	金 額
108年12月31日		
抵押擔保借款	0.57~4.28	\$ 299,817
信用借款	1.60~4.35	2,184,558
購料借款	2.87~4.65	189,510
擔保借款	3.14~4.52	1,740,728
		<u>\$4,414,613</u>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性 質	利 率 區 間 (%)	金 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95~5.22	\$3,114,594
購料借款	2.96~4.03	72,652
擔保借款	1.57~5.00	<u>1,958,408</u>
		<u>\$5,145,654</u>

(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及 計 息 方 式	利 率 區 間 (%)	金 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擔保借款	自 99 年 12 月 17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並按期付息	0.86~2.70	\$ 106,154
擔保借款	自 105 年 8 月 5 日 至 110 年 9 月 17 日，並按期付息	1.20~5.35	2,256,459
信用借款	自 104 年 8 月 17 日 至 112 年 10 月 2 日，並按期付息	0.80~4.30	10,214,673
			<u>12,577,286</u>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係循環發行，合約期間 5 年，合約到期日為 112 年 5 月，期間內僅需償付手續費及利息	1.40	9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850)
			<u>899,150</u>
			13,476,43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4,546,891)
			<u>\$ 8,929,54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擔保借款	自 99 年 12 月 17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並按期付息	0.86~2.70	\$ 141,790
擔保借款	自 105 年 7 月 15 日 至 110 年 9 月 17 日，並按期付息	1.20~5.35	3,378,568
信用借款	自 103 年 2 月 13 日 至 112 年 10 月 2 日，並按期付息	0.85~4.30	13,422,590
			<u>16,942,948</u>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及 計 息 方 式	利 率 區 間 (%)	金 額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係循環發行，合約期間5年，合約到期日為112年5月，期間內僅需償付手續費及利息	1.33	\$ 9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035)
			<u>898,965</u>
			17,841,91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676,052)
			<u>\$14,165,861</u>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並由玉山商業銀行等八家銀行之聯合授信額度保證。

(三) 借款合同財務承諾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年審視一次。如發生授信合約所約定之違約事項，授信銀行及聯貸銀行團有權決議終止授信額度之動撥，或視為本授信合約本息一部或全部提前到期。本公司108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分別動用下列銀行簽定之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暨約定書。

銀 行 別	幣 別	可 動 用 額 度
永豐商業銀行	新 台 幣	\$1,200,000
玉山商業銀行	新 台 幣	4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新 台 幣	350,0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	新 台 幣	75,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新 台 幣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日 圓	417,604
法國巴黎銀行(中國)	人 民 幣	8,27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歐 元	5,000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與下列銀行簽定聯合授信合約：

子公司於 107 年 7 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五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美金 55,000 千元，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 4,200,000 千元，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 4,500,000 千元，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子公司於 105 年 7 月與 BNP Paribas Malaysia Berhad、Mizuho Bank (Malaysia) Berhad 及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馬來西亞幣 160,000 千元，其用途為建廠資本支出使用。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款之抵押擔保品，參閱附註三十。

(四) 應付公司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5 年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按面額發行	
108 年 11 月發行，年息 0.82%，到期還本，	
每年付息一次	\$3,000,000
減：公司債發行成本	(<u>5,808</u>)
	<u>\$2,994,192</u>

上述公司債之發行係償還既有借款，另本公司於 108 年 10 月與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提供上述普通公司債之聯合委任保證額度為 3,024,600 千元。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位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係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0%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對該專戶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部分子公司確定福利辦法係依該公司「退職金規程」辦理，依據員工職能等級及年齡提列相對應金額，並於離職或退休時後兩個月內支付。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42,823	\$2,227,0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20,831)	(1,187,48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21,992</u>	<u>\$1,039,61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年1月1日	<u>\$ 2,227,098</u>	<u>(\$ 1,187,487)</u>	<u>\$ 1,039,61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7,108	-	37,108
利息費用（收入）	<u>24,459</u>	<u>(13,062)</u>	<u>11,397</u>
認列於損益	<u>61,567</u>	<u>(13,062)</u>	<u>48,5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1,601)	(41,60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96,522	-	96,52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40,715</u>	<u>-</u>	<u>40,71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7,237</u>	<u>(41,601)</u>	<u>95,636</u>
雇主提撥	-	(150,673)	(150,673)
福利支付	<u>(282,641)</u>	<u>271,992</u>	<u>(10,649)</u>
	<u>(282,641)</u>	<u>121,319</u>	<u>(161,322)</u>
兌換差額	<u>(438)</u>	<u>-</u>	<u>(438)</u>
108年12月31日	<u>\$ 2,142,823</u>	<u>(\$ 1,120,831)</u>	<u>\$ 1,021,992</u>
107年1月1日	<u>\$ 2,283,351</u>	<u>(\$ 1,097,861)</u>	<u>\$ 1,185,49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919	-	40,919
利息費用（收入）	<u>27,346</u>	<u>(13,174)</u>	<u>14,172</u>
認列於損益	<u>68,265</u>	<u>(13,174)</u>	<u>55,09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213)	(33,2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6,538	-	26,53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4,870</u>	<u>-</u>	<u>14,8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1,408</u>	<u>(33,213)</u>	<u>8,19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198,564)	(\$ 198,564)
福利支付	(<u>168,019</u>)	<u>155,325</u>	(<u>12,694</u>)
	(<u>168,019</u>)	(<u>43,239</u>)	(<u>211,258</u>)
兌換差額	<u>2,093</u>	<u>-</u>	<u>2,093</u>
107年12月31日	<u>\$ 2,227,098</u>	<u>(\$ 1,187,487)</u>	<u>\$ 1,039,61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22,784	\$ 24,474
營業費用	<u>25,721</u>	<u>30,617</u>
	<u>\$ 48,505</u>	<u>\$ 55,09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0	1.00~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0.00~3.00	0.00~3.00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五回經驗生命 表/85% of National Life Table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五回經驗生命 表/85% of National Life Table
離職率(%)	0.00~23.00	0.00~23.00
提前退休率(%)	0.1~99	0.1~99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61,054</u>)	(<u>\$64,402</u>)
減少 0.25%	<u>\$63,505</u>	<u>\$67,04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55,109</u>	<u>\$58,675</u>
減少 0.25%	(<u>\$53,376</u>)	(<u>\$56,77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1,090</u>	<u>\$153,56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13年	12~14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800,000</u>	<u>1,800,000</u>
額定股本	<u>\$18,000,000</u>	<u>\$18,0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240,280</u>	<u>1,240,280</u>
已發行股本	<u>\$12,402,795</u>	<u>\$12,402,795</u>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811,398 千元轉增資發行 81,140 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402,795 千元。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 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309,017	\$309,017
庫藏股票交易	<u>19,642</u>	<u>19,642</u>
	<u>328,659</u>	<u>328,659</u>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u>27,387</u>	<u>27,387</u>
	<u>\$356,046</u>	<u>\$356,046</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辦理：

1. 提繳所得稅。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股東會議或主管機關命令之特別盈餘公積。
5. 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26,930 千元。該特別盈餘公積於 108 年度尚無迴轉之情事。

本公司分別於 108 及 107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5,051	\$ 190,963		
特別盈餘公積	83,963	-		
現金股利	1,116,252	579,570	\$ 0.9	\$ 0.5
股票股利	-	811,398	-	0.7

本公司 109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6,031	
特別盈餘公積	931,797	
現金股利	1,736,391	\$ 1.4

有關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656,465)	(\$ 206,86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74,560)	(433,32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兌 換差額之份額	(53,883)	(16,276)
年底餘額	(\$1,684,908)	(\$ 656,4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大幅減少，係因本公司轉投資中國地區子公司受到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大幅貶值所致。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u>\$145,572</u>	<u>\$295,375</u>
稅率變動	-	4,166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u>169,442</u>	(<u>159,75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69,442</u>	(<u>155,589</u>)
重分類調整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u>72,795</u>)	<u>5,786</u>
年底餘額	<u>\$242,219</u>	<u>\$145,572</u>

(五) 非控制權益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u>\$622,090</u>	<u>\$561,351</u>
本年度淨損	(<u>38,275</u>)	(<u>58,192</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894</u>)	(<u>1,605</u>)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338</u>)	(<u>140</u>)
子公司發放股利	(<u>5,874</u>)	(<u>5,636</u>)
依持股比例現金增資子		
公司視同權益交易所		
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	126,312
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及		
清算分配所減少之非		
控制權益	(<u>62,311</u>)	<u>-</u>
年底餘額	<u>\$504,398</u>	<u>\$622,090</u>

二二、收 入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40,269,900	\$ 43,300,081
勞務收入	-	74
租賃收入	<u>93,338</u>	<u>-</u>
	<u>\$ 40,363,238</u>	<u>\$ 43,300,155</u>

合約餘額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 月 1 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u>\$15,361,112</u>	<u>\$14,783,126</u>	<u>\$14,977,046</u>
合約負債（列入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 下）			
商品銷貨	<u>\$ 9,720</u>	<u>\$ 16,495</u>	<u>\$ 13,57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08 年及 107 年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16,470</u>	<u>\$13,533</u>

二三、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利息收入	\$120,498	\$112,028
股利收入	23,945	49,519
其他	<u>242,484</u>	<u>194,110</u>
	<u>\$386,927</u>	<u>\$355,65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480,640	\$ -
處分投資利益	-	167,5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損失）	46,027	(9,422)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融資產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6,549	\$ 1,663
其 他	(115,160)	(108,376)
	<u>\$418,056</u>	<u>\$ 51,402</u>

(三)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531,408	\$644,693
租賃負債利息	1,965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32,861)	(67,686)
	<u>\$500,512</u>	<u>\$577,00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32,861</u>	<u>\$67,686</u>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56~5.56	1.48~5.35

(四)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1,519	\$1,826,894
投資性不動產	19,381	406
使用權資產	84,352	-
無形資產	50,507	36,1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159	2,916
	<u>\$2,017,918</u>	<u>\$1,866,339</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47,225	\$1,496,045
營業費用	418,027	331,255
	<u>\$1,965,252</u>	<u>\$1,827,300</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94	\$ 1,914
營業費用	50,772	37,125
	<u>\$ 52,666</u>	<u>\$ 39,039</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租金收入	\$ 98,448	\$ 425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u>53,417</u>)	(<u>406</u>)
	<u>\$ 45,031</u>	<u>\$ 1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3,421,470	\$3,393,680
勞 健 保	299,582	302,940
其 他	<u>306,636</u>	<u>319,935</u>
	<u>4,027,688</u>	<u>4,016,55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4,982	196,77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二十)	<u>48,505</u>	<u>55,091</u>
	<u>243,487</u>	<u>251,866</u>
	<u>\$4,271,175</u>	<u>\$4,268,4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97,532	\$1,860,470
營業費用	<u>2,373,643</u>	<u>2,407,951</u>
	<u>\$4,271,175</u>	<u>\$4,268,42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5% (含) ~ 5.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及董事會決議金額如下：

	<u>財務報告估列金額</u>	<u>董事會決議金額</u>
員工酬勞－現金	<u>\$122,000</u>	<u>\$121,177</u>
董事酬勞－現金	<u>\$ 15,325</u>	<u>\$ 15,325</u>

上述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之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3月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72,181	\$ 14,400	\$ 94,538	\$ 14,400
各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77,544</u>	<u>14,400</u>	<u>95,490</u>	<u>14,400</u>
差異	<u>(\$ 5,363)</u>	<u>\$ -</u>	<u>(\$ 952)</u>	<u>\$ -</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8及107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2,735	\$ 497,602
土地增值稅	60,20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3,554</u>	<u>6,496</u>
	<u>566,491</u>	<u>504,09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0,641)	(104,017)
稅率變動	<u>-</u>	<u>(28,433)</u>
	<u>(80,641)</u>	<u>(132,450)</u>
	<u>\$ 485,850</u>	<u>\$ 371,6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u>\$ 2,913,931</u>	<u>\$ 1,863,97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14,262	\$ 726,399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484,579)	(305,378)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土地增值稅	\$ 60,202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9,819	25,501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	(27,408)	(52,937)
稅率變動	-	(28,43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3,554	6,496
	<u>\$ 485,850</u>	<u>\$ 371,648</u>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已於稅率變動當年度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尚無法可靠決定。

中國地區子公司原則上適用之稅率為 25%，部分中國地區子公司已取得高新企業證明可享優惠稅率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3,205</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957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12,899)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66)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9,387)	(1,79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71)	(1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369)	(1,557)
	<u>(\$23,070)</u>	<u>(\$20,508)</u>

(四)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所得稅(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u>\$ 71,284</u>	<u>\$ 56,81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204,777</u>	<u>\$211,607</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176,326	(\$ 22,129)	\$ 18,638	\$ -	\$ 172,835
虧損扣抵	66,962	(2,257)	-	123	64,828
其 他	<u>168,313</u>	<u>3,670</u>	<u>5,637</u>	<u>(5,243)</u>	<u>172,377</u>
	<u>\$ 411,601</u>	<u>(\$ 20,716)</u>	<u>\$ 24,275</u>	<u>(\$ 5,120)</u>	<u>\$ 410,0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2,185,302)	\$ 100,916	\$ 3	\$ -	(\$2,084,383)
土地重估增值	(640,717)	-	-	-	(640,717)
未實現兌換利					
益	(441)	441	-	-	-
其 他	<u>(22)</u>	<u>-</u>	<u>749</u>	<u>(1)</u>	<u>726</u>
	<u>(\$2,826,482)</u>	<u>\$ 101,357</u>	<u>\$ 752</u>	<u>(\$ 1)</u>	<u>(\$2,724,374)</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194,054	(\$ 32,052)	\$ 14,324	\$ -	\$ 176,326
虧損扣抵	60,581	7,257	-	(876)	66,962
其 他	<u>147,029</u>	<u>18,969</u>	<u>5,723</u>	<u>(3,408)</u>	<u>168,313</u>
	<u>\$ 401,664</u>	<u>(\$ 5,826)</u>	<u>\$ 20,047</u>	<u>(\$ 4,284)</u>	<u>\$ 411,60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2,318,420)	\$ 133,023	\$ 95	\$ -	(\$2,185,302)
土地重估增值	(640,717)	-	-	-	(640,717)
未實現兌換利					
益	(5,694)	5,253	-	-	(441)
其 他	<u>(369)</u>	<u>-</u>	<u>366</u>	<u>(19)</u>	<u>(22)</u>
	<u>(\$2,965,200)</u>	<u>\$ 138,276</u>	<u>\$ 461</u>	<u>(\$ 19)</u>	<u>(\$2,826,482)</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108 年度	107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99</u>	<u>\$ 1.25</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8</u>	<u>\$ 1.2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2,466,356</u>	<u>\$1,550,515</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240,280	1,240,2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263</u>	<u>3,97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45,543</u>	<u>1,244,25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一) 投資活動攸關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2,161,692	\$2,531,316
應付租賃款增加	-	(35,00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5,050)	50,203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增加	<u>(2,294)</u>	<u>-</u>
	2,144,348	2,546,515
資本化利息	<u>(32,861)</u>	<u>(67,686)</u>
支付現金數	<u>\$2,111,487</u>	<u>\$2,478,829</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重大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 年		非現金之變動		108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調整	發行成本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5,145,654	(\$ 931,282)	\$ 200,241	\$ -	\$ 4,414,613
長期借款	17,841,913	(4,296,658)	(68,819)	-	13,476,436
應付公司債	-	3,000,000	-	(5,808)	2,994,192
	<u>\$ 22,987,567</u>	<u>(\$ 2,227,940)</u>	<u>\$ 131,422</u>	<u>(\$ 5,808)</u>	<u>\$ 20,885,241</u>

107 年度

	107 年		非現金之變動		107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調整	發行成本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6,104,636	(\$ 872,539)	(\$ 86,443)	\$ -	\$ 5,145,654
長期借款	19,127,734	(1,337,465)	51,644	-	17,841,913
	<u>\$ 25,232,370</u>	<u>(\$ 2,210,004)</u>	<u>(\$ 34,799)</u>	<u>\$ -</u>	<u>\$ 22,987,567</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持續提供股東報酬。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係短期性質及經常按當前市場利率重新訂價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12,483	\$ 12,4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上市				
(櫃) 股票	\$ 517,746	\$ -	\$ -	\$ 517,746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225,563	\$ 225,563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7,341	\$ 7,3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 具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上市				
(櫃)股票	\$ 443,545	\$ -	\$ -	\$ 443,545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241,277	\$ 241,277
權利證書	\$ -	\$ -	\$ 31,215	\$ 31,215

上述上市(櫃)股票，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1等級)，其市場報價係來自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澳洲證券交易所交易之收盤價；另未上市(櫃)股票、權利證書及基金受益憑證，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

108及107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亦無自第3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基 金 股 票 受 益 憑 證 及 權 利 證 書 透 過 損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合 損 益 按 公 衡 量 允 價 值 衡 量	合 計
期初餘額	\$ 7,341	\$ 279,833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 及損失)	6,549	-
		6,549

(接次頁)

(承前頁)

	基金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	股票 及權利證書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合 計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處 分	\$ -	\$ 91,830	\$ 91,830
淨兌換差額	(1,132)	(136,043)	(137,175)
期末餘額	<u>(275)</u>	<u>(2,716)</u>	<u>(2,991)</u>
	<u>\$ 12,483</u>	<u>\$ 225,563</u>	<u>\$ 238,046</u>
當期末實現其他利益及 損失		<u>\$ 6,549</u>	<u>\$ 6,549</u>

107 年度

	基金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	股票 及權利證書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合 計
<u>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6,189	\$ 356,265	\$ 362,454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 及損失）	1,663	-	1,6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處 分	-	(56,482)	(56,482)
淨兌換差額	(732)	(32,265)	(32,997)
年底餘額	<u>221</u>	<u>4,974</u>	<u>5,195</u>
	<u>\$ 7,341</u>	<u>\$ 272,492</u>	<u>\$ 279,833</u>
當年度未實現其他利益 及損失		<u>\$ 1,663</u>	<u>\$ 1,663</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國外未上市（櫃）股票、權利證書及基金受益憑證係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483	\$ 7,3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2,480,298	22,184,0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743,309	716,03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27,547,882	28,388,97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含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等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或控制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方式來規避匯率風險，以上避險措施可協助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波動幅度1%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敏感度分析。

	影 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25,822	\$26,912
美元：人民幣	12,748	16,651
美元：馬幣	3,536	1,656
美元：日圓	-	1,357
人民幣：新台幣	4,523	5,220
歐元：美元	1,745	1,863
日圓：新台幣	1,552	1,15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22,386	22,651
美元：人民幣	10,800	17,703
美元：馬幣	3,691	2,786
日圓：新台幣	1,538	1,584
歐元：美元	1,344	1,408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借款，屬固定利率之債務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347,921	\$ 3,024,482
金融負債	9,794,192	8,839,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528,614	3,160,727
金融負債	11,091,049	14,402,994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具有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一年增加現金流出 110,910 千元及 144,030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及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177 千元及 4,435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

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且對部分經銷商之應收帳款持有擔保品增強信用保障。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相關程序監督管理並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但並不能保證該程序可以完全有效排除信用風險並避免損失，在經濟狀況惡化情況下，此類信用風險暴險程度將會增加。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32,687	\$ -	\$ -	\$ -	\$ -	\$ 4,432,687
應付票據	213,498	-	-	-	-	213,498
應付帳款	4,311,495	-	-	-	-	4,311,495
其他應付款	2,051,189	-	-	-	-	2,051,189
租賃負債	53,936	38,846	22,437	34,587	11,655	161,4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492,511	2,398,223	3,366,564	1,531,089	13,220	13,801,607
公司債	24,600	24,600	24,600	3,045,493	-	3,119,293
	<u>\$17,579,916</u>	<u>\$ 2,461,669</u>	<u>\$ 3,413,601</u>	<u>\$ 4,611,169</u>	<u>\$ 24,875</u>	<u>\$28,091,230</u>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193,785	\$ -	\$ -	\$ -	\$ -	\$ 5,193,785
應付票據	116,847	-	-	-	-	116,847
應付帳款	3,132,664	-	-	-	-	3,132,664
其他應付款	2,122,776	-	-	-	-	2,122,77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188,812	4,775,807	2,330,676	4,103,525	26,548	18,425,368
	<u>\$17,754,884</u>	<u>\$ 4,775,807</u>	<u>\$ 2,330,676</u>	<u>\$ 4,103,525</u>	<u>\$ 26,548</u>	<u>\$28,991,44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子公司與銀行簽訂讓與應收帳款合約、應收票據貼現，及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給供應商以支付款項，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讓與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美元473千元及1,496千元，並自銀行收取預支價金分別為美元426千元及1,346千元，若上述金融資產到期時無法收

回，銀行及供應商有權要求子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子公司並未移轉該上述金融資產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子公司持續認列所有上述金融資產並將該已移轉之部位作為借款及應付款項之擔保品。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844,859 千元及 304,539 千元，及相關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841,589 千元及 296,927 千元。

二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u>
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Polymics Ltd.	關聯企業
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杭州永信洋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合 資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菱樹脂聚酯膜(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李 光 正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之親屬
LEEMAN MORG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570,700	\$703,448
	合 資	34,144	1,660
	主要管理階層	-	30
	其他關係人	-	444
		<u>\$604,844</u>	<u>\$705,582</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60 天至 150 天。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合 資	\$ 37,385	\$ 33,779
關聯企業	731	235
其他關係人	<u>1,264</u>	<u>617</u>
	<u>\$ 39,380</u>	<u>\$ 34,631</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市場價格辦理，付款條件一般為貨到 30 天至 120 天。

(四)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關係企業	\$ 38,285	\$ 40,084
主要管理階層	-	15
	<u>\$ 38,285</u>	<u>\$ 40,099</u>

係租金收入及服務費等。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關聯企業—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	\$97,614	\$ -	\$24,720	\$ -
合資—杭州永信洋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u>736</u>	<u>46,968</u>	<u>375</u>	<u>25,786</u>
	<u>\$98,350</u>	<u>\$46,968</u>	<u>\$25,095</u>	<u>\$25,78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售予關係人機器設備，價款及收款條件係經雙方簽約議定，該處分損益依持股比例予以遞延，按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逐期認列損益。

(六) 處分金融資產

108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股)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其他關係人 李光正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6,285	股 票	\$ 79,681	註
LEEMAN MORG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 權	55,406	註
				<u>\$ 135,087</u>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予關係人金融資產，價款及收款條件係參考淨值並經雙方議定，該處分利益共計 88,377 千元自其他權益調整至保留盈餘。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關聯企業	\$248,134	\$270,771
	合 資	32,541	1,563
	其他關係人	-	133
		<u>\$280,675</u>	<u>\$272,467</u>

應收款項主係來自銷貨交易且未收取保證、無抵押及附息。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備抵損失餘額分別為8,143千元及6,168千元。

(八) 對關係人之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154,980	\$184,246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03,320	80,496
		<u>\$258,300</u>	<u>\$264,742</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九) 其他預付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預付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062	\$29,800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合 資	-	15,952
		<u>\$ 1,062</u>	<u>\$45,752</u>

係授權費，價款及收款條件係經雙方簽約議定。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4,833	\$ 88,064
退職後福利	734	14,368
	<u>\$105,567</u>	<u>\$102,432</u>

(十一) 融資租賃出租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8 年 8 月與關聯企業－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簽訂機器設備出租合約，租賃期間 10 年，該租賃之隱含利率為年利率 6.23%。是項協議視為出售，相關設備帳面餘額為 99,387 千元，處分利益 29,152 千元，該處分利益予以遞延，爾後按租賃期間認列為利益。

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融資租賃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60,905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108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備抵信用損失。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融資租賃款組成如下：

	<u>金</u>	<u>額</u>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26,004	
第 2 年	11,045	
第 3 年	10,586	
第 4 年	10,126	
第 5 年	2,301	
超過 5 年	<u>8,285</u>	
	68,347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7,442</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60,905</u>

三十、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票據貼現借款之供應商款項擔保：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14,297	\$ 47,224
應收票據	1,830,562	257,3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89,951</u>	<u>308,469</u>
	<u>\$ 2,134,810</u>	<u>\$ 613,008</u>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狀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為 158,522 千元。

(二)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合約尚未履約金額 171,122 千元。

三二、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子公司為償還既有借款於 109 年 1 月與 BNP Paribas Malaysia Berhad 等 3 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馬來西亞幣 160,000 千元。

(二) 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於 109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子公司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吸收合併子公司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合併沖銷前），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千元）匯率（元）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86,130	29.9800	(美元：新台幣)	\$ 2,582,177	
美 元	42,523	6.9640	(美元：人民幣)	1,274,840	
美 元	11,794	4.2628	(美元：馬幣)	353,584	
人 民 幣	105,061	4.3050	(人民幣：新台幣)	452,288	
歐 元	5,196	1.1204	(歐元：美元)	174,534	
日 圓	562,233	0.2760	(日圓：新台幣)	155,176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澳 幣	1,085	21.0050	(澳幣：新台幣)	22,7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848,961	29.9800	(美元：新台幣)	25,451,854	
人 民 幣	5,787,699	0.1436	(人民幣：美元)	24,916,043	
日 圓	5,046,690	0.2760	(日圓：新台幣)	1,392,887	
馬 幣	95,024	7.0330	(馬幣：新台幣)	668,305	
歐 元	5,198	33.5900	(歐元：新台幣)	174,610	
泰 銖	137,058	1.0098	(泰銖：新台幣)	138,40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4,670	29.9800	(美元：新台幣)	2,238,607	
美 元	36,023	6.9640	(美元：人民幣)	1,079,970	
美 元	12,311	4.2628	(美元：馬幣)	369,084	
日 圓	557,203	0.2760	(日圓：新台幣)	153,788	
歐 元	4,000	1.1204	(歐元：美元)	134,3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千元)匯率(元)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87,620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2,691,248	
美 元	54,210	6.8683	(美元:人民幣)	1,665,060	
美 元	5,392	4.3188	(美元:馬幣)	165,615	
美 元	4,419	110.4062	(美元:日圓)	135,730	
人 民 幣	116,718	4.4720	(人民幣:新台幣)	521,963	
歐 元	5,293	1.1460	(歐元:美元)	186,314	
日 圓	415,461	0.2782	(日圓:新台幣)	115,581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澳 幣	2,291	21.6650	(澳幣:新台幣)	49,643	
人 民 幣	6,980	0.1456	(人民幣:美元)	31,2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822,678	30.7150	(美元:新台幣)	25,268,556	
人 民 幣	5,542,643	0.1456	(人民幣:美元)	24,786,700	
日 圓	4,793,790	0.2782	(日圓:新台幣)	1,333,632	
馬 幣	125,610	7.1120	(馬幣:新台幣)	893,340	
歐 元	6,412	35.2000	(歐元:新台幣)	225,694	
泰 銖	125,028	0.9532	(泰銖:新台幣)	119,17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3,746	30.7150	(美元:新台幣)	2,265,108	
美 元	57,637	6.8683	(美元:人民幣)	1,770,320	
美 元	9,071	4.3188	(美元:馬幣)	278,616	
日 圓	569,278	0.2782	(日圓:新台幣)	158,373	
歐 元	4,000	1.1460	(歐元:美元)	140,800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損失 4,563 千元及利益 26,947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詳附註二九。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詳附註二九及附表七。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及評估資源分配，係著重於產業別經營管理者，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如下：

- 合成樹脂部門

主要經營各種工業用樹脂。

- 電子材料部門

主要經營電子及光電產業用原材料。

- 特用材料部門

主要經營光固化原材料。

- 其他—均為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損益係以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合 成 樹 脂	電 子 材 料	特 用 材 料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總 計
<u>108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0,855,888	\$ 12,302,833	\$ 7,075,873	\$ 35,306	\$ -	\$ 40,269,900
租賃收入	-	-	-	93,338	-	93,338
部門間收入	<u>2,142,932</u>	<u>4,347,407</u>	<u>1,298,417</u>	<u>3,905</u>	<u>(7,792,661)</u>	-
營業收入合計	<u>\$ 22,998,820</u>	<u>\$ 16,650,240</u>	<u>\$ 8,374,290</u>	<u>\$ 132,549</u>	<u>(\$ 7,792,661)</u>	<u>\$ 40,363,238</u>
部門營業利益 (損失)	<u>\$ 1,151,726</u>	<u>\$ 1,081,651</u>	<u>\$ 586,783</u>	<u>(\$ 485,110)</u>	<u>\$ -</u>	<u>\$ 2,335,050</u>
<u>107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3,026,621	\$ 13,128,780	\$ 7,091,305	\$ 53,375	\$ -	\$ 43,300,081
勞務收入	-	-	-	74	-	74
部門間收入	<u>1,337,743</u>	<u>2,398,479</u>	<u>623,761</u>	<u>1,828</u>	<u>(4,361,811)</u>	-
營業收入合計	<u>\$ 24,364,364</u>	<u>\$ 15,527,259</u>	<u>\$ 7,715,066</u>	<u>\$ 55,277</u>	<u>(\$ 4,361,811)</u>	<u>\$ 43,300,155</u>
部門營業利益 (損失)	<u>\$ 662,403</u>	<u>\$ 1,227,236</u>	<u>\$ 360,920</u>	<u>(\$ 437,554)</u>	<u>\$ -</u>	<u>\$ 1,813,005</u>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銷售客戶收貨地點區分之外部客戶收入及按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8 年	107 年
	108 年度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台 灣	\$ 4,509,800	\$ 4,594,316	\$ 6,344,804	\$ 6,155,717
中 國	24,584,451	26,824,127	10,502,214	11,105,664
其 他	<u>11,268,987</u>	<u>11,881,712</u>	<u>3,135,918</u>	<u>3,121,959</u>
	<u>\$ 40,363,238</u>	<u>\$ 43,300,155</u>	<u>\$ 19,982,936</u>	<u>\$ 20,383,34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2)	期末餘額(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註 4)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供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對 價值	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172,200	\$ -	\$ -	-	2	\$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	無	\$ -	\$ 10,041,577	\$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817,950	408,975	289,264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861,000	430,500	308,506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44,400	344,400	344,400	4.275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572,565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731,85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29,15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430,500	430,500	430,500	4.7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Y	731,85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731,850	731,850	731,850	4.275~4.7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54,732	154,980	154,980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2,008,315	2,008,315	註 6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861,000	430,500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0,041,577	10,041,577	註 5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30,50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2,008,315	2,008,315	註 6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033,200	516,600	363,329	4.348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291,500	645,750	147,856	4.348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774,900	344,400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688,800	215,250	70,222	4.348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248,450	731,850	517,085	4.348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80,810	103,320	103,320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1,715,188	1,715,188	註 6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01,35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29,150	129,150	129,150	4.133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575,939	8,575,939	註 5
3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688,800	344,400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207,132	8,207,132	註 5
3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087,925	904,050	543,047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207,132	8,207,132	註 5
3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30,500	86,100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8,207,132	8,207,132	註 5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904,050	559,650	559,650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7,553,832	7,553,832	註 5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15,250	215,250	215,250	4.275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7,553,832	7,553,832	註 5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44,400	344,400	344,400	4.513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7,553,832	7,553,832	註 5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430,500	\$ 215,250	\$ -	-	2	\$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	無	\$ -	\$ 7,553,832	\$ 7,553,832	註5
5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09,86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33,325,839	33,325,839	註5
5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99,80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33,325,839	33,325,839	註5
5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49,90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33,325,839	33,325,839	註5
5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79,680	479,680	239,840	3.487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33,325,839	33,325,839	註5
5	Eternal Holdings Inc.	Elga Europe S.r.l.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68,720	268,720	134,360	2.00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6,665,168	6,665,168	註6
5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15,856	107,928	107,928	3.612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6,665,168	6,665,168	註6
5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49,90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6,665,168	6,665,168	註6
5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49,900	-	-	-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6,665,168	6,665,168	註6
6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72,200	172,200	172,200	4.350	2	-	提供資金以供營運所需	-	無	-	466,574	466,574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期最高金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3：期末餘額係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4：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5：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民國108年底淨值之百分之二百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民國108年底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7：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外，其餘之動用之資金貸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合併沖銷。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2	\$ 21,415,337	\$ 876,120	\$ 86,100	\$ 35,602	\$ -	0.40	\$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2	21,415,337	465,600	209,860	209,860	-	0.98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2	21,415,337	1,707,200	1,648,900	482,078	-	7.70	21,415,337	Y	N	N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2	21,415,337	310,400	299,800	239,840	-	1.40	21,415,337	Y	N	N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2	21,415,337	143,900	138,000	-	-	0.64	21,415,337	Y	N	N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2	21,415,337	861,740	775,640	234,747	-	3.62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	21,415,337	1,621,234	-	-	-	-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2	21,415,337	522,000	-	-	-	-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2	21,415,337	931,860	915,570	397,825	-	4.28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2	21,415,337	111,744	107,928	100,433	-	0.50	21,415,337	Y	N	Y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2	21,415,337	3,865,784	3,865,784	1,981,704	-	18.05	21,415,337	Y	N	N	註 3 及 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ga Europe S.r.l.	2	21,415,337	204,719	167,950	167,950	-	0.78	21,415,337	Y	N	N	註 3 及 6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4	4,287,969	130,500	129,150	26,476	-	3.01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4	4,287,969	87,000	86,100	40,037	-	2.01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4	4,287,969	87,000	86,100	-	-	2.01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4	4,287,969	130,500	129,150	-	-	3.01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4	4,287,969	43,500	43,050	-	-	1.00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4	4,287,969	87,000	86,100	4,606	-	2.01	4,287,969	N	N	Y	註 7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4	2,141,534	261,000	258,300	13,604	-	12.06	2,141,534	N	N	Y	註 8
1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4	4,287,969	43,500	43,050	-	-	1.00	4,287,969	N	N	Y	註 7
2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749,316	130,500	129,150	-	-	17.24	749,316	N	N	Y	註 7
3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185,223	87,000	86,100	-	-	46.48	185,223	N	N	Y	註 7
4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1,191,978	87,000	86,100	-	-	7.22	1,191,978	N	N	Y	註 7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5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 1,299,475	\$ 130,500	\$ 129,150	\$ -	9.94	\$ 1,299,475	N	N	Y	註7
6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4,103,566	174,000	172,200	18,210	4.20	4,103,566	N	N	Y	註7
7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5,020,788	87,000	86,100	-	1.71	5,020,788	N	N	Y	註7
8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3,776,916	87,000	86,100	-	2.28	3,776,916	N	N	Y	註7
9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	14,141,752	43,500	43,050	-	0.30	14,141,752	N	N	Y	註7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母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母公司民國108年底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最高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期末背書保證限額係截至資產負債日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母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母公司民國108年底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7：依子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該公司民國108年底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8：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為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10%為限。但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252,383	\$494,947	2.50	\$494,947	註 2
	TBG Diagnostics Limite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200,000	22,799	18.48	22,799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34,010	4.15	34,010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5,706	5,469	11.11	5,469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7,400	21,596	19.74	21,596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38	-	10.60	-	
Mixville Holdings Inc.	Grace THW Holding Limited（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164,488	註 1	164,488	註 2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483	註 1	12,483	註 2

註 1：比率皆不及 1%。

註 2：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二期辦公大樓	100.12.30 (註)	\$ 1,466,017	依合約條款支付	浙江建安實業、蘇州慶德及上海寶立建築等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依合約議價	出租及自用	無

註：100 年 12 月經董事會通過該自地委建案，於 108 年 6 月驗收供營運及出租使用，分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註2)	金額(%)	估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674,210	5	註1	\$ -	-	\$ 121,302	3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20,964	2	註1	-	-	102,523	3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345,233	2	註1	-	-	79,588	2	
	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子公司	銷貨	249,366	2	註1	-	-	65,809	2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5,516	2	註1	-	-	60,801	2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87,794	1	註1	-	-	38,701	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8,716	2	註1	-	-	55,027	1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00,084	1	註1	-	-	49,307	1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74,788	1	註1	-	-	60,354	2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126,489	1	註1	-	-	84,308	2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240,005	5	註1	-	-	41,844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201,374	4	註1	-	-	46,859	2	
	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8,940	5	註1	-	-	80,434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677,218	24	註1	-	-	391,352	21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541,457	19	註1	-	-	217,920	1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506,874	20	註1	-	-	207,326	16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03,087	4	註1	-	-	66,189	5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58,431	8	註1	-	-	66,103	10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註2)	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Nikko Mechanics Co., Ltd.	Nikko-Materials Co., Ltd.	母公司	銷貨	\$ 505,551	90	註1	\$ -	-	\$ 221,200	100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49,024	7	註1	-	-	54,287	6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22,547	3	註1	-	-	61,117	3	
			銷貨	161,509	4	註1	-	-	99,302	5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10,841	3	註1	-	-	11,677	1	

註1：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2：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不另行揭露。

註3：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外，其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合併沖銷。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02,523	3.36	\$ -	-	\$ 19,532	\$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1,302	6.01	-	-	60,739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2,109	-	-	-	-	-	註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07,326	2.64	55,506	期後收款	106,462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391,352	1.72	59,770	期後收款	59,913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217,920	2.59	59,960	期後收款	113,165	-	
Nikko Mechanics Co., Ltd.	Nikko-Materials Co., Ltd.	母公司	221,200	3.06	-	-	82,741	-	

註 1：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 2：係其他應收款。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註 6)	金額	交易條件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 345,233	註 4	0.8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126,489	註 4	0.31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0,084	註 4	0.5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09	註 4	0.19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87,794	註 4	0.4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8,716	註 4	0.7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2,523	註 4	0.19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20,964	註 4	0.8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5,516	註 4	0.7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1	銷貨收入	249,366	註 4	0.62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74,210	註 4	1.6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1,302	註 4	0.2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74,788	註 4	0.43
1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9,840	註 5	0.45
1	Eternal Holdings Inc.	Elga Europe S.r.l.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360	註 5	0.25
1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928	註 5	0.20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2,547	註 4	0.30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3,329	註 5	0.68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7,856	註 5	0.27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7,085	註 5	0.96
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9,150	註 5	0.24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06,874	註 4	1.26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3,087	註 4	0.26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07,326	註 4	0.39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9,264	註 5	0.54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8,506	註 5	0.57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4,400	註 5	0.64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30,500	註 5	0.80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1,850	註 5	1.36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77,218	註 4	1.68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41,457	註 4	1.34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1,352	註 4	0.7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註 6)	金額	交易條件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217,920	註 4	0.41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9,650	註 5	1.04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5,250	註 5	0.40
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4,400	註 5	0.64
5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40,005	註 4	0.59
5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01,374	註 4	0.50
5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3,047	註 5	1.01
6	Nikko Mechanics Co., Ltd.	Nikko-Materials Co., Ltd.	2	銷貨收入	505,551	註 4	1.25
6	Nikko Mechanics Co., Ltd.	Nikko-Materials Co., Ltd.	2	應收帳款	221,200	註 4	0.41
7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9,024	註 4	0.37
8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58,431	註 4	0.39
9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10,841	註 4	0.27
10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2,200	註 5	0.32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 5： 依照各資金貸出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註 6： 母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不另行揭露。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比率 (%)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	上	末			本期(損)	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6,603,283	\$ 6,512,657	216,303,859	100.00	\$ 16,716,598	\$ 773,410	\$ 769,438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717,527	793,727	16,821,024	100.00	4,460,068	446,369	446,194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ixville Holding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989,582	989,582	29,530,000	100.00	4,275,189	368,187	368,889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日本	對其他地區投資。	788,630	788,630	270	20.00	406,576	127,965	26,617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化學、樹脂、電子材料製造及銷售。	191,052	191,052	23,423,812	22.80	635,100	650,420	148,296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82,322	185,936	6,907,585	62.80	59,124	(14,531)	(9,126)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粉體塗料樹脂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6,400	36,400	3,660,000	40.00	129,546	140,733	56,29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	147,000	-	96.71	4,315	(64)	(62)	註 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90,919	90,919	937,500	75.00	138,401	26,392	22,648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株式會社	日本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60,431	60,431	4,000	100.00	79,729	(4,513)	(6,818)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日本	從事乾膜光阻及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257,657	257,657	11,520	100.00	906,581	168,671	170,914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1,322,305	1,322,305	165,855,600	90.00	668,305	(242,699)	(219,335)	註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ga Europe S.r.l.	義大利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287,169	287,169	-	72.68	174,611	(48,152)	(48,047)	註 1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6,550,737	6,550,737	211,823,592	100.00	14,112,838	505,703	-	註 2 及 3
Eternal Holdings Inc.	E-Chem Corp.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165,608	165,608	4,990,000	100.00	2,027,439	220,984	-	註 2 及 3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香港	商品貿易及對其他地區投資。	246,495	155,870	7,791,000	49.00	378,636	111,195	-	註 2 及 3
Eternal Holdings Inc.	Polymer Instrumentation and Consulting Services, Ltd.	美國	塑膠製品製造業。	121,913	121,913	4,694,296	30.00	106,442	(18,274)	-	註 2 及 3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國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600,693	600,693	2,333	100.00	(58,104)	(51,121)	-	註 2 及 3
Mixville Holdings Inc.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開曼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871,519	871,519	26,005,000	100.00	4,106,018	361,709	-	註 2 及 3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Elga Europe S.r.l.	義大利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58,610	58,610	-	22.32	14,747	(48,152)	-	註 2 及 3
Nikko-Materials Co., Ltd.	Nikko Mechanics Co., Ltd.	日本	各種產業機械、工作機械設計製作及販賣。	107,897	107,897	5,248	80.00	191,155	44,641	-	註 2 及 3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註 2：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註 3：係依民國 108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4：108 年 8 月清算完結，年底餘額為剩餘清算款。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8)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 755,651	2	\$ 625,549	\$ -	\$ -	\$ 625,549	\$ 398,480	100.00	\$ 398,480	\$ 4,287,969	\$ 741,842	註2及4
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粉末塗料用樹脂。	183,470	2	91,735	-	-	91,735	94,220	50.00	46,657	347,093	479,187	註3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13,661	2	7,020	-	-	7,020	540	100.00	540	21,400	-	註2及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乾膜光阻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191,777	2	15,364	-	-	15,364	(3,813)	100.00	(3,813)	233,287	165,880	註2及4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1,259,046	2	444,685	-	-	444,685	292,884	100.00	292,884	5,020,788	983,767	註2及4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614,887	2	-	-	-	-	(77,044)	100.00	(77,044)	(599,999)	-	註2及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及相關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997,694	2	-	-	-	-	473,325	100.00	473,325	3,776,916	-	註2及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態感光防焊阻劑及印製電路板行業相關輔助材料。	124,282	2	-	-	-	-	(6,396)	100.00	(6,396)	(198,803)	-	註2及4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件用及各種相關用途的環氧塑封成型材料。	524,337	2	456,427	-	-	456,427	7,702	40.00	3,599	197,532	-	註3及4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不飽和聚酯樹脂相關業務。	726,426	2	279,811	-	-	279,811	58,584	100.00	58,584	185,223	-	註2及4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8,004	2	599,320	-	-	599,320	87,069	100.00	87,069	749,316	-	註2及4
長興特殊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酸之酯類、其他甲基丙烯酸之酯類之產銷業務。	611,011	2	243,540	-	-	243,540	237,967	90.00	220,715	2,014,262	607,788	註2及4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8)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高性能等各種塗料、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 403,180	2	\$ 196,680	\$ -	\$ -	\$ 196,680	(\$ 53,304)	40.00	(\$ 13,566)	(\$ 2,296)	\$ -	註2及4
長興材料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297,259	2	868,175	-	-	868,175	361,881	100.00	361,881	4,103,566	683,460	註2及4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租賃、產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業務。	8,369,307	2	5,061,184	-	-	5,061,184	556,113	100.00	556,113	14,141,752	-	註2、4及5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450,351	2	-	-	-	-	(169,266)	100.00	(169,266)	(247,237)	-	註2及4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和生產光阻乾膜、防焊乾膜類電子專用材料、研發樹脂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1,381,040	2	-	-	-	-	53,422	100.00	53,422	1,299,475	-	註2及4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751,443	2	-	-	-	-	(97,204)	60.00	(58,322)	150,641	-	註2及4
長興特殊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技術服務。	1,199,225	2	-	-	-	-	105,045	100.00	105,045	1,191,978	-	註2及4
長興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氟碳樹脂、聚酯樹脂材料的銷售。	602,000	2	-	-	-	-	28,746	100.00	28,746	633,350	-	註2及4
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功能性樹脂、樹脂複合材料，並提供技術服務。	366,881	2	-	-	-	-	4,912	30.00	1,201	86,376	-	註2及4
杭州永信洋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液晶顯示用光學薄膜的研發、銷售。	45,170	2	-	-	-	-	(45,296)	51.00	(21,985)	(26,299)	-	註2及4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塑料家具等工業用紙之印刷、銷售及塑料薄膜之製造及銷售。	549,118	2	19,392	-	19,392	-	-	-	-	-	32,871	註4及9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6及8)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6)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895,642	\$ 24,921,091	\$ -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及 Mixville Holdings Inc.) 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 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五四號「集團財務報表查核之特殊考量」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 4：匯出投資金額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該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或本公司之其他大陸子公司轉投資該公司所致。

註 5：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包含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損益。

註 6：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以大陸投資公司所分配之股利再間接轉投資另一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係依申請當時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7：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因此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 8：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明細與彙總之差異，主係清算之子公司損失。

註 9：已於 108 年 9 月處分，參閱附註二九。